

台新銀行信用卡訂購單付款授權書

※ 注意 事項 ※

【持卡人必須為消費者本人、其配偶及受其撫養且未滿 25 足歲之未婚子女】本公司將以此訂購單授權為憑，向銀行收取該筆費用，如填寫不實或不向銀行支付費用等，一切法律責任自行負責。PS：原則上以信用卡支付團費 80%以上或公共運輸工具全額費用時，才享有發卡銀行提供的旅遊保障，至於保障期間方面：只提供搭乘公共運輸工具時或全程旅遊保險...等，以上所有條件皆請自行確認發卡銀行，本公司不負相關責任。

持卡人姓名【請填寫中文正楷】：

信用卡上之英文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

信用卡號： 有效期限： 月 年 止

信用卡別：VISA MASTER JCB 聯合 商店代號：0008 -1266- 1402622

發卡銀行： 信用卡背面後三碼：

持卡人電話： 行動：

持卡人地址：

持卡人簽名【請與信用卡背面之簽字相符】：

消費金額：NT\$ 授權號碼【由特約商店填寫】：

消費明細： 新台幣： 萬 仟 佰 拾 元 整

* 如需開立代收轉附收據請詳細填寫以下資料*

收據抬頭：_____ 統一編號：_____

收據地址：_____

建 國 旅 行 社 有 限 公 司

電 話 ： 0 7 - 7 2 7 7 1 9 8 [代 表 號] 傳 真 ： 0 7 - 7 2 7 1 3 1

E - M A I L : 8 8 8 t o u r s . g m a i l . c o m